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  
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常州市武进区横山桥镇人民政府的横山桥镇2023年中国农  
民丰收节活动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  
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横山桥镇2023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服务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 
江苏新华报业传媒集团常州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\_28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3654\_万元，资产  
总额为\_4653\_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江苏新华报业传媒集团常州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1月2日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